

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 自主验收意见

2019 年 3 月 20 日,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在公司现场对《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由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代表和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踏勘了企业生产现场,听取了各单位的工作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汇报,审阅了有关验收总结材料,经认真讨论和审查后形成了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城北街道山马工业区,总投资约 2200 万元,购置下料机、压包头机、拼交机、前帮机、后帮机、成型流水线等设备,建设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

2、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18 年 3 月,企业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温岭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4 月 3 日进行了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2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 1.4%。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为整体项目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工程实际的建设地点和内容、产品方案和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总平面布置等与环评报告及批复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的标准要求后纳管,送温岭市北城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粘合及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企业已安装一套 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生产线粘合上胶操作台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尽量靠近流水线输送皮带,并尽量包围住整条流水线,烘道内只留进出口,进出口设软帘,使整条流水线相对密闭,粘合及烘干废气汇总后经 UV 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高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下料机、电脑针车、压底机、空压机等设备的运行，厂区布局合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料、缝纫及整理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卖；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其它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项目环评报告中未提出环境应急预案要求。

(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未作要求。

6、总量控制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验收监测数据，经推算，项目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中确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浙江清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8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根据出具的《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中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生活污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要求。

2、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本项目粘合、烘干废气处理装置出口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均符合《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046-2017）表 1 限值要求。

(2) 厂界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均符合《制鞋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046-2017）表 4 限值要求。

3、噪声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昼间、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功能区限值要求。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已按环保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环保手续齐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中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做到了环保“三同时”和污染防治措施，主体工程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完备，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整体项目经完成后续要求后基本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七、后续要求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重点加强对废气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及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固废管理台账，规范固废管理台帐记录。

3、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八、验收组成员信息见下表。



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 万双运动鞋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蔡建跃	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吴兴立	浙江万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634024130	
崔金久	宁波科翔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1896831858	
张立平	宁波华展设计院	高工	13962853069	
朱强	浙江清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268377996	
梁群欢	浙江润流环保		13738580977	
张朝阳	浙江农业环境设计研究院		13429678866	

台州足友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

